

# 南京市科学技术局

宁科通〔2022〕102号

## 市科技局关于组织2023年度江苏省 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江北新区科创局，各区（园区）科技（人才）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省科技厅《关于印发〈2023年度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（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）项目指南〉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》（苏科资发〔2022〕252号）已经发布，现就我市组织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 请各单位按照苏科资发〔2022〕252号文（可在江苏省科技厅网站首页“通知公告”栏目内下载，省科技厅网站网址：<http://std.jiangsu.gov.cn>）要求，认真组织2023年度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申报工作，对申报资格条件、申报资料完整性与真实性等方面认真审查，严格把关，以确保项目申报质量。

2. 项目主管部门负责申报项目的审查与推荐。本市范围内的项目主管部门有：市科技局、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、在宁省属单位、部省属普通本科高校。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组织申报的项目，须先经我局统筹协调后再单独直报省厅。（推荐项目汇总表发至电子邮箱：[x2006@126.com](mailto:x2006@126.com)）。

3. 我市 2023 年度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采取限额申报，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and 面上项目采取择优推荐方式。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每个企业限报 1 项；面上项目市属综合三甲医院每家限报 6 项，市属专科三甲医院每家限报 4 项，其他医院限报 1 项；其他单位各申报项目的限额数按照省厅文件通知要求（正文及附件 2）。

4. 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，按封面、项目信息表、项目申报书、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一份（纸质封面，平装订）。申报材料需同时在江苏省科技计划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网上报送（网址：<https://kjhh.kxjst.jiangsu.gov.cn>）。项目申报材料经主管部门网上确认提交后，一律不予退回重报。申报有关系统技术问题请咨询省科技计划项目受理中心，联系人：赵阳、喻梦伊，联系电话：025-85485966、85485897。

5. 项目申报纸质材料报送地点为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A2 区市科技局 A233、A234 窗口（江东中路 265 号，地铁二号线奥体东站 4 号出口，请报送材料人员携带市民卡或身份证）。

6. 市科技局网上及纸质材料的申报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2 日（周四）下午 17:0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7. 市政务服务中心市科技局窗口联系人：郁勇 朱鹏晖

联系电话： 68505234 68505237

8. 市科技局机构处联系人：解颐

联系电话： 68786299

附件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 
《2023年度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（基础研究计划  
自然科学基金）项目指南》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》  
（苏科资发〔2022〕252号）

南京市科学技术局

2022年11月11日

